

证券代码：002939

证券简称：长城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1-053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的规定，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。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现任独立董事何捷先生自 2015 年 8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至 2021 年 8 月 18 日连任时间已达六年，任期届满。经商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，何捷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。

何捷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，秉承客观、独立、审慎的工作原则，积极参与公司治理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，运用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管理经验为公司建言献策。公司董事会对何捷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、长远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19 日